

#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2026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省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省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省级相关地方性立法工作的责任。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省级相关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三）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省级相关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草案。承办各部门报送省政府的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草案的审查工作，以及需要由省政府批准的部门联合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审查工作。负责立法协调。

（四）承办省政府规章的解释和立法后评估工作。承办省级相关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的清理。承办省政府规章编纂工作。组织翻译、审定省政府规章外文正式译本。负责协调各地区各部门实施省级相关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

（五）负责省政府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办省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备案的报送工作。负责

市（州）政府和省政府各部门制定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组织指导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六）承担统筹推进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省政府各部门、市（州）及以下各级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指导、监督全省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

（七）承担统筹规划全省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制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协调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八）负责管理全省监狱工作，监督管理监狱刑罚执行、罪犯改造工作。负责指导、管理全省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全省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九）负责全省司法行政戒毒场所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对全省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

（十）负责拟定全省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省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全省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省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工作。负责规划和指导全省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十二）负责本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执法执勤用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十三）规划、协调、指导全省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负责本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市（州）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十四）管理省监狱管理局。

（十五）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省司法厅内设 28 个机构，分别为：省委依法治省办秘书处、办公室（指挥中心）、法治调研处、法治督察处、立法一处、立法二处、社区矫正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合法性审查处、行政复议应诉一处、行政复议应诉二处、行政复议应诉二处、行政执法协调处（行政审批办公室）、行政执法监督处、备案审查处、普法与依法治理处、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处、律师工作处、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处、装备财务保障处、应急和信访工作处、科技信息处、干部处、警务督察处、组织宣传教育处、老干部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6年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6年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7174.97	7042.54	132.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174.97	7042.54	132.43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370.79	5238.36	132.43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16	1052.16	
上级补助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344.98	344.98	
其他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07.04	407.0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042.54	7042.54		本年支出合计	7174.97	7042.54	132.43
财政拨款结转	132.43		132.43	结转下年支出（非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174.97	7042.54	132.43	支出总计	7174.97	7042.54	132.43

#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单位资金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拨款结转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 资金 经营 预算 拨款 收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一般公共 预算 拨款 结转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拨款 结转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拨款 收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结转 结余	单 位 资 金 结 转 结 余	
吉林省司法厅	7174.97	7042.54	7042.54									132.43	132.43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7174.97	7042.54	7042.54									132.43	132.43					
合计	7174.97	7042.54	7042.54									132.43	132.43					

##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一、公共安全支出	5370.79	4217.30	1153.49			
司法	5370.79	4217.30	1153.49			
行政运行	4222.70	4217.30	5.4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21		353.21			
公共法律服务	195.20		195.20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 考试	90.00		90.00			
法治建设	384.38		384.38			
信息化建设	125.30		125.3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16	1052.1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2.16	1052.16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8.88	338.8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475.52	475.5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237.76	237.76				
三、卫生健康支出	344.98	344.9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4.98	344.98				
行政单位医疗	344.98	344.98				
四、住房保障支出	407.04	407.04				
住房改革支出	407.04	407.04				
住房公积金	407.04	407.04				
合计	7174.97	6021.48	1153.49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6年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6年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本年收入	7174.97	7042.54	132.43	一、本年支出	7174.97	7042.54	132.4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174.97	7042.54	132.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5370.79	5238.36	132.43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16	1052.1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44.98	344.9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07.04	407.0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7174.97	7042.54	132.43	支 出 总 计	7174.97	7042.54	132.43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公共安全支出	5370.79	4217.30	3154.03	1063.27	1153.49
司法	5370.79	4217.30	3154.03	1063.27	1153.49
行政运行	4222.70	4217.30	3154.03	1063.27	5.4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21				353.21
公共法律服务	195.20				195.20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90.00				90.00
法治建设	384.38				384.38
信息化建设	125.30				125.3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16	1052.16	1052.1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2.16	1052.16	1052.16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8.88	338.88	338.8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5.52	475.52	475.5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7.76	237.76	237.76		
三、卫生健康支出	344.98	344.98	344.9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4.98	344.98	344.98		
行政单位医疗	344.98	344.98	344.98		
四、住房保障支出	407.04	407.04	407.04		
住房改革支出	407.04	407.04	407.04		
住房公积金	407.04	407.04	407.04		
合计	7174.97	6021.48	4958.21	1063.27	1153.49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4610.22	4610.22	
基本工资	1259.85	1259.85	
津贴补贴	983.75	983.75	
奖金	821.35	821.3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5.52	475.52	
职业年金缴费	237.76	237.7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6.65	166.65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8.03	138.0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30	40.30	
住房公积金	407.04	407.04	
医疗费	26.90	26.9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07	53.07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4.09		1034.09
办公费	60.94		60.94
印刷费	10.34		10.34
水费	15.09		15.09
电费	23.07		23.07
邮电费	10.81		10.81
取暖费	38.00		38.00
物业管理费	91.47		91.47
差旅费	47.61		47.61
维修（护）费	16.60		16.60
租赁费	12.00		12.00
会议费	6.55		6.55
培训费	11.03		11.03
公务接待费	7.31		7.31
劳务费	154.00		154.00
工会经费	45.04		45.0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3.03		73.03
其他交通费用	207.49		207.4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71		203.71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7.99	347.99	
退休费	338.88	338.88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1	9.11	
四、资本性支出	29.18		29.18
办公设备购置	29.18		29.18
合计	6021.48	4958.21	1063.27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6 年预算数
合 计	80.3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7.31
3、公务用车费	73.03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3.03
（2）公务用车购置	

#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31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				1153.49	1021.06					132.43				
	省级部门政务信息化运维			125.30						125.30				
		吉林省司法厅2025年数字吉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125.30						125.30				
	全面依法治省建设			70.05	70.05									
		行政立法工作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27.67	27.67									
		依法治省工作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42.38	42.38									
	司法综合业务			762.94	755.81					7.13				
		司法保障与管理业务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99.01	91.88					7.13				
		法律职业资格及其他考试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96.00	96.00									
		智慧法务区建设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165.66	165.66									
		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5.40	5.40									
		依法行政及刑罚执行工作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142.67	142.67									
		吉林省司法行政系统人民警察警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254.20	254.20									
	公共法律服务			195.20	195.20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195.20	195.20									
合计				1153.49	1021.06					132.43				

##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项目名称	委托事项内容	财政拨款收入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是/否)	是否政府采购(是/否)	特殊情况说明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吉林省司法厅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496.7	496.7					
吉林省司法厅-司法保障与管理业务费	1.委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内部审计,对直属预算单位的预算执行等情况进行内部审计。 2.委托专业法律服务机构开展法律服务	15.2	15.2			是	是	
吉林省司法厅-法律职业资格及其他考试经费	委托专业机构开展新进执法人员考试。	6	6			是	否	
吉林省司法厅-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经费	按照中央和省委网信办要求,防止出现政治用语、文字表述等错误和及时掌握舆论导向,舆情监测及配套服务文字版和视频语音版。该工作涉及较强专业技术性和科技平台支撑,需要委托专业大数据技术服务机构开展	42.5	42.5			是	否	
吉林省司法厅-依法行政及刑罚执行工作经费	为开展社区矫正对象心理矫正、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心理矫正等专项服务需委托第三方机构。此项工作由于专业性较强,需要委托委托心理咨询专业机构开展。	25	25			是	否	
吉林省司法厅-依法治省工作经费	为开展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省级评审推荐工作,专业性较强需要委托委托专业机构开展。	7	7			是	否	
吉林省司法厅-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经费	为开展以12348吉林法网、12348吉林法律服务热线、吉林智能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和吉林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为载体,通过视频、热线电话、网上留言解答等方式,覆盖律师、公证、司法鉴定、仲裁等全部法律服务业务需要委托第三方机构。该业务法律专业性强,科技支撑需求大,需要委托法律及通讯服务公司开展。	401	401			是	是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权重
113001吉	依法治省工作经费	42.38	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统一领导，认真落实省委依法治省委员会决策部署，充分发挥督察工作对法治吉林的督促推动作用，保质保量完成中央依法治国办年度督察工作任务开展第四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省级推荐工作，加强对申报地区的指导培育力度。完成好省委依法治省工作重点工作任务促进法治政府和法治社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治建设宣传片期数	法治建设宣传，宣传片期数	<=10期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地区数量	对全省落实依法治省法制建设情况按照省委依法治省办年度重点进行督察	>=3个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规划通过率	“十五五”规划通过率	>=8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示范创建综合地区培育成果转化	培育地区具备申报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综合候选	>=2个	40
	依法行政及刑罚执行工作经费	142.67	坚持将行政复议调解工作贯穿至办案始终，确保行政复议案件办理的合法性、公平性与公正性。提升行政复议应诉工作质效，加强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提高行政复议人员业务能力，依法规范办理行政复议案件。坚持同案同判，坚持实体正义与程序正义并重，严格纠正违法或不当行政行为，保障和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职权，发挥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有效促进依法行政功能。全面落实社区矫正法律法规，深入提高社区矫正监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行政复议案件数	办理行政复议案件数	>=350件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行政应诉案件数	办理行政应诉案件数	>=35件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案卷量	对执法案卷进行评查量	>=105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矫正质量	提高矫正质量，促进矫正对象顺利融入社会，预防和减少犯罪	提高	40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经费	195.20	开展全省司法鉴定诚信等级评估、全省鉴定机构能力验证、司法鉴定机构实验室认证认可推荐等工作，提升公共法律服务业务能力；以微信视频号等平台，及时、高效制作、发布公共法律服务信息，扩展公共法律服务信息传播范围，提高公共法律服务信息传播效率。服务团队以12348吉林法网、12348吉林法律服务热线、吉林智能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和吉林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为载体，通过视频、热线电话、网上留言解答等方式，覆盖律师、公证、司法鉴定、仲裁等全部法律服务业，提供7×24小时的不间断全时空服务。在社会治理方面发挥重要辅助作用，助力我省营商环境健康发展。开展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监督员管理服务数量	监督省人民检察院及分院办案活动数量	>=100次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公共法律服务件数	提供公共法律服务件数	>=36万件	3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舆情监测及时程度	舆情监测及时程度	全天候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每万人拥有律师	反映每万人拥有律师情况	>=3.2人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热线接通率	12348热线接通数量占比	>=9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	>=90%	10	

113001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司法保障与管理业务费	91.88	对本单位及所属单位财政收支、经济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实施独立、客观的监督、评价和建议,以促进单位完善治理、实现目标;组织职称评审会议,对全省符合申报条件的律师和公证员进行评审,确定职称晋级人员,并将评审结果报送省人社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律师公证系列职称评审人数	律师公证系列职称评审人数	>=280个	4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顾问服务	保障合法合规,聘请法律顾问服务	等于1项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能力	履职能力	提升	40
	吉林省司法行政系统人民警察晋升培训及其他培训经费	254.20	按照工作计划和有关要求开展吉林省司法行政系统人民警察晋升培训工作,提高全省司法行政人民警察的政治能力和业务素质,切实增强司法行政人民警察的责任心、荣誉感和组织纪律性,建设一支高素质的司法行政警察队伍。举办各项专业业务培训,提高履职能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专项业务培训数量	系统内各项专业培训的数量	>=5个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一年内警衔晋升培训人数	>=1700人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培训合格率	>=98%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警用实务技能	通过警衔晋升培训,提高警用实务	提高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培训满意度	民警培训满意度	>=95%	10
	基层党建经费	5.40	完成好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党务工作者补贴及时发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组织工作	按照文件完成几项党组织资金分配任	等于2项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务工作效果	党务工作提高	提高	40
	智慧法务区建设经费	165.66	目标1:通过租赁写字楼,为省市公共法律服务联合运行管理中心、吉林省民营企业法治体检中心、吉林公证研究院提供办公场所,实现为全省群众提供24小时公共法律咨询服务,为企业家们提供专业、免费的法律服务,开展公证理论研究和学术交流,与知名法学高校建立“共建教学实践基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房屋面积数	租赁智慧法务区房屋面积数	>=2163平方米	4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买租赁及物业管理服务支出	购买租赁及物业管理服务支出	<=128万元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咨询服务范围和服务时间	提供法律服务的时间	全天候	30
	法律职业资格及其他考试经费	96.00	完成吉林省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实施各环节工作,确保吉林省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程序规范、公平公正。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次数	组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次数	等于2次	3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完成时间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任务完成时间	11月前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取得法律职业资格人员数量	取得法律职业资格人员数量	>=1800个	40
	行政立法工作经费	27.67	目标1:审查部门报送的地方性法规草案,会同起草部门开展立法调研,保证审核质量;目标2:组织有关专家进行专家论证,提高立法质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立法项目审查上报数	包括立法草案送审、征求意见等的数量	<=8个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规范体系的完备性	法律规范体系的完备性	进一步提高	40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6 年收支总预算 7,174.97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7,042.54 万元；上年结转 132.43 万元。2026 年本年预算比 2025 年当年预算减少 419.21 万元，主要原因是坚持过紧日子原则全面压缩。

#### 二、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7,174.9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042.54 万元，占 98.15%；上年结转结余 132.43 万元，占 1.85%。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42.54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结余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132.43 万元，占 100%。

#### 三、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7,174.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021.48 万元，占 83.92%；项目支出 1,153.49 万元，占 16.08%。

#### 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174.97万元，其中：本年预算7,042.54万元，上年结转132.43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5,370.7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52.1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4.9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07.04万元。

#### 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174.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021.48万元，占83.92%；项目支出1,153.49万元，占16.08%。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4,958.21万元，占82.34%；公用经费1,063.27万元，占17.66%。

公共安全（类）支出5,370.79万元，占74.86%，主要用于司法行政事业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52.16万元，占14.66%，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和抚恤支出。

卫生健康（类）支出344.98万元，占4.81%，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407.04万元，占5.67%，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 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021.4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958.2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063.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80.34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增加 0.40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由省外事办根据每年出国任务计划和实际发生费用，在年中给相关部门（单位）安排追加预算。

2.公务接待费 7.3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增加 0.4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核定数增加。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3.0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减少 0.3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3.0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减少 0.36 万元，主要原因是结合实际尽量压缩；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更新购置。

### 八、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部门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063.27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45.46万元，增长4.4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关核定数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19.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3.3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25.96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8月底，部门本级有车辆20辆，土地0平方米，房屋0平方米，单价50万元以上设备3台/套。

2026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土地0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0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5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部门项目支出1,153.49万元，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10个；使用本年拨款1,021.06万元，财政拨款结转132.43万元。

###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6年将9个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1,021.06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缴入财政专户并实行财政专项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非本级财政拨款、事业单位的投资收益等收入。

（十）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支出，具体分为人员类项目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